

中央戏剧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

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和教育部关于招生复试的要求，我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远程复试的方式进行，复试于 6 月 1 日正式开始，具体各系复试时间、预演时间和详细安排另行公布。请参加我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按要求提前做好准备。

一、网络远程复试有关要求

1. 设备要求

本次远程网络视频复试采用**双机位模式**，考生须按要求准备面试设备，包括电脑、手机、平板等能够采集音频、视频的设备，共 2 台。

用于考试的设备：一台主机位正面拍摄用于面试（需保证考生本人面部及上半身、双手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且清晰可见）；

用于监考的设备：一台第二机位从考生侧后方约 45 度角位置监控考生环境（请将设备横屏放置，且确保第一机位和第二机位分别从考生面前和身后完整拍摄到考生全身、第二机位能清晰呈现第一机位屏幕内容及四周环境，效果图如下）。考生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配置麦克风、音响、外接摄像头、手机支架等辅助设备。



图 1 第一机位示意图



图 2 第二机位拍摄效果示意图

“第一机位”复试设备请考生使用**电脑（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电脑+外置摄像、麦克风设备）**；“第二机位”复试场地监控设备请考生使用**安卓系统的智能手机或平板**。“双机位”音视频信号采集应清晰流畅。

注意：

（1）请考生提前准备好相关设备并确定两个机位设备的拍摄位置，保障复试期间设备电量和内存空间充足，考试期间最好保持充电状态，连接优质网络，确保设备功能满足要求。考生可根据个人情况适当准备备用设备。

（2）考生进行视频复试的过程中，视频复试系统要始终全屏显示。考生设备不允许再运行其他网页或软件，须彻底关闭各种可能中断或影响考试的应用程序，特别是微信、QQ等易弹出窗口的软件，确保设备处于免打扰状态，保证复试过程不受其他因素干扰或打断。因其他应用程序或软件造成视频复试中断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3）出现网络中断或设备故障等突发事件时，请考生不要慌张，应及时联系报考院系老师，我院会根据实际情况作出相应

安排。

2. 网络要求

考生复试环境具备有线宽带、WIFI、4G/5G 网络等网络条件，须提前测试网络环境，确保网络信号良好且能满足复试要求。复试期间须提前关闭可能占用网络带宽的电子设备，避免任何可能影响正常复试的应用程序。

注意：用于复试的**第一机位设备须使用有线网络连接**，第二机位设备可使用 WIFI、4G、5G 连接方式。WIFI 连接应注意网速情况，避免多人共享而导致网络不稳定。

3. 环境要求

复试考核开始前考生应根据指令，手持摄像头，环绕 360° 展示应试空间，请严格按照如下要求选择布置考试空间。

(1) 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期间考生不得私自离开房间或者让人进入房间，否则复试无效。复试房间其他电子设备应关闭，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

(2) 保持空间干净整洁，提前清理桌面，确定应试空间房门可妥善关闭。考生座位周围不得存放任何书刊、报纸、资料、非复试指定的电子设备等，所用电子设备内不得存放考试相关的电子资料。

(3) 复试时环境亮度合适，光线不能过暗，不要逆光，确保复试专家能够清楚看见考生。

(4) 桌面仅可摆放有效居民身份证、初试准考证（正反面无涂写）、一支黑色签字笔、一张空白 A4 纸及报考院系要求复试时展示的物品。复试过程中考生须配合复试工作人员，按要求展示相关证件。

(5) 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更换视频背景。

4. 复试软件要求

我院采用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作为网络远程复试首选系统，腾讯会议系统作为备用复试系统。

考生要在复试预演前，自行登陆、安装、注册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复试主用系统），网址：<https://ykc.hanwangjiaoyu.com/user/login/TCAOD> 和腾讯会议系统（复试备用系统），并按照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系统内提示，在用于监考的第二机位的设备上下载“云考场”用于复试监考。

考生须按照学院规定的时间登陆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和腾讯会议，配合完成远程复试系统的预演测试，确保满足复试要求。

二、线上报到

1. 资格审核

资格审核具体要求详见《关于提交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

资格审核电子材料和缴纳复试费的通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将审核材料提交至指定邮箱。

2. 缴纳复试费

考生须按《关于提交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审核电子材料和缴纳复试费的通知》中要求，完成复试费缴纳。

3. 考前预演、设备与网络环境测试

所有考生须参加考前复试预演。无论何种原因，逾期不参加复试预演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复试预演预计在远程复试开始前 2-3 天，由各系负责通知考生具体复试预演时间及安排，届时请考生按复试预演时间要求登录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进行复试预演，同时测试考生设备、网络状态及周围环境是否符合要求，考生须保持安静，根据学院老师指令配合完成预演、测试。考生须保持相应设备、网络及周边环境不变，以同样的状态参加复试考核。

4. 随机抽签

预演测试期间，复试工作人员将安排考生进行随机抽签，确定复试考核顺序号，该顺序号也作为考生外语听力与口语测试的顺序号。

三、复试考核

考生按照《中央戏剧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时间安排》中规定时间登录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按如下流程及要

求进行复试。

（一） 候考

（1） 考生按照按各系时间安排，进入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候考室进行考前候考，并启动第二机位监控设备；

（2） 按教育部和北京市文件，考生进入候考室前需进行双识别：人脸识别和人证识别；进入候考室后，根据指令展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初试准考证；

（3） 按要求考生手持摄像头 360 度展示考试环境；

（4） 配合候考老师，逐一检查考生第一机位、第二机位的设备使用、摆放角度，检查麦克风及摄像头情况、网络情况、考试座位周围环境是否符合要求；

（5） 考生仔细阅读考场规则，宣读已签署好的考试承诺书；

（6） 考生专业课考试结束后，由考官结束考试，考生不得提前退出；

（7） 考生保持现有状态耐心等待考试、不得离开，拒绝任何人进入考试环境，不得与无关人员以任何形式交流；

（8） 考生如遇特殊情况，应主动立即联系报考院系。

（9） 要求考生保持安静，有问题举手示意得到同意后提问。

注意：如果考生复试当天出现特殊情况，无法在复试前完成候考相关工作，则在本组末位进行复试考核。

2. 复试考核

考生在完成候考、做好复试考核准备后，应在候考室中耐心

等待，按照分组抽签时抽取的顺序号，等候复试考官邀请进入考场。待考试正式开始后，再次按要求向考官展示证件，按复试小组要求进行远程考试。

同等学力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加试大学本科主干课程：中国话剧、外国戏剧。

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外语测试时间分为6月4日（星期四）、6月7日（星期日）两批次分别进行，请考生登录中国移动云视讯云考场复试系统查看本人考试时间及考场安排，按照要求参加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考生必须按要求参加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

3. 考生离场

专业课复试结束时均由复试考官负责结束当场考试，考生不得提前退出系统。

注意：

1. 考生应在面试过程中保持安静，听从复试考官指令，不得随意发言，需要发言时应举手示意，等候复试考官同意后发言。

2. 如考生不按规定参加复试（包括无故不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报到、资格审核、设备及考场环境测试、候考等），则视为其主动放弃复试资格。复试当天，考生复试专业全部考生复试结束后15分钟内，始终未能联系上的考生，即视为放弃我院复试资格，不予补复试。

四、其他视频复试要求

1. 复试过程中不得使用电子设备查阅资料，不得对考试界面、过程进行截屏录屏录音录像，不得将复试过程发送到互联网上，不得人为中断网络。

2. 考生应保持第一机位主设备麦克风的良好使用。第二机位设备只保持视频连接，且始终保持在静音模式，防止出现呼啸、回声。

3. 考生应关闭其他相关软件，保持面试考场界面最大化状态，并将主设备音量调高。

4. 复试之前应查验相关软件是否已更新为最新版本。

5. 请在复试前主动设置来电呼入限制，防止意外中断面试视频，复试面试全程不允许接听电话。为保证紧急情况与报考院系老师联系，可将报考院老师的电话设置为白名单。

6. 提前设置手机为静音状态，除应试期间需要使用的 app 外，将所有其他 app 的通知功能关闭，同时拦截所有短信通知；关闭闹钟设置、关闭 QQ、微信等其他即时通信软件，同时注意去掉锁屏等设置。

7. 考试期间，考生应保持注视摄像头，视线不得离开，中途不得离场；不得手持手机进行考试；不得使用蓝牙耳机或外接耳机；不得采用任何方式变声、更改人像；不得遮挡面部、耳朵等部位；不得佩戴耳饰、帽子、墨镜、口罩等。

8. 考生第二机位若使用手机加入平台，用移动数据流量联网时，须关闭手机通话功能或设置成来电转接；用 WIFI 联网时，则须直接关闭移动数据连接及手机通话功能。考生应确保手机话费充足，以便在 WIFI 信号出现问题时移动网络可随时启动。

9. 若复试过程中出现断网情况，考生需第一时间打开手机信号，确保与报考院系及时取得联系。

10. 复试过程中有任何突发状况应及时联系报考院系老师，根据老师指令进行，不得擅自操作。

五、重要提醒

复试是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私自保存或将相关信息泄露。根据相关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我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其它未尽事宜及其他相关政策要求，按上级主管部门及学院相关文件执行。